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传艺科技”）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5 人因个人原因已经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95,12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 341,46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鉴于 14 名激励对象向公司提交了《股票期权放弃行权声明》，自愿无条件放弃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 333,000 份股票期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相关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对应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鉴于 5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近 6 个月内曾经卖出公司股票，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获授尚未行权的第一个行权期的 241,2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相关股票期权。

综上，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 1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 195,120 股，同意公

司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行权期届满放弃行权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 6 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不得行权等相关股票期权共计 915,660 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发表了法律意见。

2、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了核查，并确认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

3、2018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

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 171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559.2 万股，本次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1.23 元/股，拟向 17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72.8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62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

6、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权登记的过程中，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拟对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 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拟对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拟对其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160 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361.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160 人，实际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542.10 万份。

2019 年 1 月 29 日，上述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其中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19 年 1 月 29 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

7、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将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1.23 元/股调整为 11.14 元/股。

8、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预留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

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0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确认，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认为上述14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353,120股限制性股票和1,522,260份股票期权符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时因16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上述1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227,2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合计346,8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10、2020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11、2020年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登记，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9年12月10日，授予对象14名，授予价格6.03元/股，授予数量922,600股，上市日期为2020年1月31日，后调整为2020年2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留部分期权授予日为2019年12月10日，授予对象14名，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2.05元/股。授予数量1,383,900份，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为2020年1月22日。

2020年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的公告》。

12、2020年2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

的公告》。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0年2月3日，调整后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0年2月4日。

13、2020年2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6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27,200股进行回购注销，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合计346,8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回购和注销手续。

14、2020年3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15、2020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股票数量：93.006万股，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0年3月27日。本次行权后，符合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可行权股票期权尚余59.22万份。

16、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14元/股调整为11.05元/股，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2.05元/股调整为11.96元/股。

17、2020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确认，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14名激励对象持有预留授予的691,950份股

票期权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以统一行权方式行权。

18、2021年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股票数量：1.8万股，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1年1月12日。

19、2021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原因/注销原因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5人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和条件，公司将对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95,120股进行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341,46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鉴于14名激励对象向公司提交了《股票期权放弃行权声明》，自愿无条件放弃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333,000份股票期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相关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对应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鉴于5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6个月内曾经卖出公司股票，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获授尚

未行权的 241,2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相关股票期权。

综上，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 1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 195,120 股，同意公司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行权期届满放弃行权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 6 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不得行权等相关股票期权共计 915,660 份。

2、回购注销数量/注销数量

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915,660份，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16.37%。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95,120股，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23%。

3、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5.4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回购。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86,273,886股变更为286,078,766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回购注 销)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5,554,366	54.34%	-195,120	155,359,246	54.3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0,719,520	45.66%	0	130,719,520	45.69%
股本合计	286,273,886	100%	-195,120	286,078,766	100%

四、本次回购注销/注销部分股权权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权期权激励计划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 15 人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目前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我们同意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95,1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341,460 份股票期权进行回购注销。

鉴于 14 名激励对象向公司提交了《股票期权放弃行权声明》，自愿无条件放弃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 333,000 份股票期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相关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对应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鉴于 5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 6 个月内曾经卖出公司股票，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241,2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相关股票期权。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 1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 195,120 股，同意公司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行权期届满放弃行权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 6 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不得行权等相关股票期权共计 915,660 份。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同意 1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95,1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 341,46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鉴于 14 名激励对象向公司提交了《股票期权放弃行权声明》，自愿无条件放弃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 333,000 份股票期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相关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对应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鉴于 5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 6 个月内曾经卖出公司股票，根据《证

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241,2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相关股票期权。

综上，监事会同意对已离职的 1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95,120 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公司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行权期届满放弃行权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近 6 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不得行权等相关股票期权共计 915,660 份。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律师意见

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减资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